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系列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概况

为践行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泛文旅体”发展战略，通过多方合作推动公司深耕影视业务，延伸影视制作产业链，促进影旅业务融合发展，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分别与中共大邑县委宣传部、自贡市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绵阳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雅安文化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元市文化旅游康养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系列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拟分别与内江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以下简称“内江市文广旅局”）、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以下简称“攀枝花市文广旅局”）签署《影视文旅融合发展合作框架协议书》。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系列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二、协议书签署进展情况

2025年4月3日，内江市文广旅局、攀枝花市文广旅局在履行用印程序后，分别与公司正式签署了《影视文旅融合发展合作框架协议书》，协议内容与已披露的拟签订协议主要内容一致。

三、风险提示

未来，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事项，由各方就合作的条款、条件及权利义务进行具体协商，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另行签署协议，具体合作细节的确定、协议签署以及后续实施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履行情况及具体合作项目的推进，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一) 公司与内江市文广旅局签署的《影视文旅融合发展合作框架协议书》；
 - (二) 公司与攀枝花市文广旅局签署的《影视文旅融合发展合作框架协议书》。
- 特此公告。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七日